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股票代碼 1440)

公司地址：台南市裕農路 511 號
電 話：(06)237-6161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74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 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 ~ 55
	（七） 關係人交易	55 ~ 56
	（八） 質押之資產	5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 57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	其他	57 ~ 7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1
(十四)	部門資訊	72 ~ 74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1918 號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南紡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048,674 仟元及新台幣 3,934,38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9.16%及 9.68%；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397,484 仟元及新台幣 1,174,561 仟元，各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7.46%及 7.48%；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2,811 仟元及新台幣(31,316)仟元暨新台幣 26,870 仟元及新台幣(4,934)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0.13%及 48.37%暨 2.95%及(2.31%)。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所述，南紡集團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依據該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58 仟

元及新台幣 3,842 仟元暨新台幣(4,732)仟元及新台幣 673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69%及(5.93%)暨(0.52%)及 0.32%，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45,888 仟元及新台幣 234,05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56%及 0.58%。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非重要子公司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南紡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之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姿妤



會計師

劉子猛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44927 號

(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1 1 月 9 日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94,327	7	\$	2,946,875	7	\$	1,825,794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及十二		69,212	-		61,964	-		68,83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及十二		270,116	1		362,252	1		159,92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四)及十二		1,540,655	4		1,675,378	4		1,423,206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92,385	-		185,833	-		197,685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63,809	-		223,173	1		154,024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五)		6,826,767	15		4,962,660	12		4,654,562	11
1410	預付款項			187,921	-		115,385	-		183,298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		1,601	-		1,546	-		1,572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	-		1,81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146,793	27		10,535,066	25		8,670,713	2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一)、五(二)、六(六)及十二		4,096,723	9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一)及十二		-	-		2,690,116	6		2,546,810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三(一)及十二		-	-		1,586,783	4		1,587,155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三(一)、六(七)及七		2,318,964	5		2,119,056	5		2,028,45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十)及八		19,142,881	43		18,149,954	42		18,274,337	4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十)及八		5,955,621	14		5,977,016	14		5,984,227	15
1780	無形資產			3,764	-		4,482	-		4,41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90,073	-		86,983	-		80,343	-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八)		289,691	1		1,486,175	4		1,293,971	3
1920	存出保證金			7,092	-		9,732	-		13,085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153,985	1		158,366	-		162,00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673	-		6,095	-		6,23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2,065,467	73		32,274,758	75		31,981,027	79
1XXX	資產總計		\$	44,212,260	100	\$	42,809,824	100	\$	40,651,740	100

(續次頁)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三十)及八	\$	6,188,215	14	\$	5,678,338	13	\$	4,431,146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三十)		660,000	1		400,000	1		450,00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及十二		355,560	1		-	-		-	-
2150 應付票據			2,868	-		75,267	-		9,243	-
2170 應付帳款			2,163,514	5		1,949,361	5		1,499,551	4
2200 其他應付款			1,050,275	2		917,781	2		902,19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52,468	-		134,036	-		672	-
2310 預收款項	三(一)		-	-		295,363	1		250,343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三十)及八		435,439	1		517,857	1		951,923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三(一)		-	-		14,816	-		29,64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0,908,339	24		9,982,819	23		8,524,717	2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三十)及八		3,438,431	8		3,281,905	8		2,652,747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057,795	9		4,020,068	9		4,143,843	1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二)及六(十四)		245,687	1		322,985	1		313,150	1
2645 存入保證金	六(三十)		63,438	-		62,470	-		61,213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0,486	-		10,486	-		10,48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815,837	18		7,697,914	18		7,181,439	18
2XXX 負債總計			18,724,176	42		17,680,733	41		15,706,156	3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6,568,159	37		16,568,159	39		16,568,159	41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二十七)		64,650	-		64,650	-		64,650	-
保留盈餘	三(一)及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76,843	5		2,301,620	5		2,301,620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407,479	10		4,407,479	10		4,407,479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08,375	5		1,250,414	3		1,128,295	3
3400 其他權益	三(一)及六(十八)		184,371	-		378,309	1		323,950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5,341,135	57		24,970,631	58		24,794,153	61
36XX 非控制權益	三(一)及六(二十七)		146,949	1		158,460	1		151,431	-
3XXX 權益總計			25,488,084	58		25,129,091	59		24,945,584	61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4,212,260	100	\$	42,809,824	100	\$	40,651,74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博明

經理人：陳鴻模

會計主管：彭源宏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九)(十九)(二十八)、七及十二	\$ 6,336,543	100	\$ 5,385,811	100	\$ 18,818,213	100	\$ 15,516,99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九)(十四)(二十三)(二十四)	(5,494,810)	(87)	(4,855,269)	(90)	(16,300,366)	(86)	(13,709,060)	(88)								
5900 營業毛利		841,733	13	530,542	10	2,517,847	14	1,807,932	12								
營業費用	六(十四)(二十三)(二十四)、七及十二	(322,926)	(5)	(331,108)	(6)	(979,810)	(5)	(973,991)	(6)								
6100 推銷費用		(216,884)	(4)	(197,839)	(4)	(620,554)	(4)	(584,539)	(4)								
6200 管理費用		(16,601)	-	(7,751)	-	(32,374)	-	(22,163)	-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	-	-	-	(1,052)	-	-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556,417)	(9)	(536,698)	(10)	(1,633,790)	(9)	(1,580,693)	(1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85,316	4	6,156	-	884,057	5	227,239	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二十)及七	231,661	4	180,185	3	382,230	2	320,543	2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十一)及十二	(142,075)	(2)	15,472	-	(74,889)	(1)	(9,437)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四)(八)(十一)(二十二)	(48,215)	(1)	(27,825)	-	(132,036)	(1)	(79,967)	(1)								
財務成本	六(七)	125,909	2	50,421	1	308,456	2	126,026	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67,280	3	218,253	4	483,761	2	357,165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52,596	7	212,097	4	1,367,818	7	584,404	4								
稅前淨利	六(二十五)	(49,232)	-	(22,547)	-	(243,564)	(1)	(58,895)	(1)								
所得稅費用		\$ 403,364	7	\$ 189,550	4	\$ 1,124,254	6	\$ 525,509	3								
8200 本期淨利																	

(續次頁)

民國107年及106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作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7月1日至9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六(六)	(\$ 94,113)	(2)	\$ -	-	(\$ 219,062)	(1)	\$ -	-
8320 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	(3,204)	-	-	-	173	-	-	-
834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五)	-	-	-	-	3,101	-	-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二	(74,253)	(1)	(30,102)	(1)	1,273	-	(383,190)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七)	-	-	(232,471)	(4)	-	-	86,731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623)	-	8,285	-	-	-	(15,55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78,193)	(3)	(\$ 254,288)	(5)	(\$ 214,515)	(1)	(\$ 312,01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5,171	4	\$ 64,738	(1)	\$ 909,739	5	\$ 213,496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16,885	7	\$ 220,391	5	\$ 1,137,602	6	\$ 602,177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3,521)	-	(30,841)	(1)	(13,348)	-	(76,668)	(1)
		\$ 403,364	7	\$ 189,550	4	\$ 1,124,254	6	\$ 525,509	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1,102	4	\$ 30,861	-	\$ 921,251	5	\$ 302,948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5,931)	-	(33,877)	(1)	(11,512)	-	(89,452)	(1)
		\$ 225,171	4	\$ 64,738	(1)	\$ 909,739	5	\$ 213,496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		\$ 0.25		\$ 0.13		\$ 0.69		\$ 0.36	
9850 稀釋		\$ 0.25		\$ 0.13		\$ 0.69		\$ 0.3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博明

經理人：陳鴻模

會計主管：彭源宏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67,818	\$ 584,40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十一)及十二	(7,101) (11,29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	1,052 -
存貨跌價損失	六(五)	7,700 32,07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折舊費用	六(八)(九)(二十三)	(308,456) (126,02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六(二十一)	824,319 768,169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六(八)(十)(二十一)	(11,013) (4,698)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99,296 (154)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六(六)(二十)	2,869 5,583
股利收入	六(二十)	4,130 4,10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250,793) (189,35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6,005) (3,2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132,036	79,9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76	(27,155)
應收票據	92,136	164,244
應收帳款	133,671	(101,831)
其他應收款	(8)	127,853
存貨	(1,858,196)	(473,722)
預付款項	(72,536)	(11,92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1,8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5,381	-
應付票據	(72,399)	(73,144)
應付帳款	214,153	(115,965)
其他應付款	130,490	(46,833)
預收款項	-	(14,228)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7,298)	(67,65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4,14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2,122	511,550
收取之股利	六(二十九)	375,446 404,857
收取之利息	22,591	3,152
收取之所得稅	63	350
支付之利息	(127,500)	(71,998)
支付之所得稅	(228,577)	(57,10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14,145	790,810

(續次頁)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106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至9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價款		(\$ 7,146)	\$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六)			
資產價款		3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六)			
減資退回股款		9,708	-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	(55)	(1,572)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0,7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十二	-	27,036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8,50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九)	(282,248)	(138,399)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八)(二十二)(二十九)	(1,848)	(4,5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7,310	13,116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4,976)	(522,6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40	2,68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578)	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5,663)	(695,0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六(三十)	16,190,840	16,216,793	
償還短期借款 六(三十)	(15,739,070)	(15,436,12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六(三十)	260,000	(5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1,784,446	3,5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1,710,348)	(3,474,72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三十)	968	(45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596,454)	(530,181)	
與非控制權益股東股權交易現金淨支付數 六(二十七)	-	(202,62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0,382	22,683	
匯率影響數	48,588	(133,1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2,548)	(14,7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946,875	1,840,5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94,327	\$ 1,825,7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侯博明



經理人：陳鴻模



會計主管：彭源宏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據中華民國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44 年 3 月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紡織品、針織品、合成纖維原料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委託營造廠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78 年 10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合併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本集團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2,690,116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586,783，按IFRS 9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4,322,044；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563，調減「其他權益」\$400,964，並調增「保留盈餘」\$446,671及「非控制權益」\$1。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因適用 IFRS 15 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1. 依據 IFRS 15 之規定，認列與銷售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款項，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295,363。
2. 依據 IFRS 15 規定認列與客戶忠誠計畫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遞延收入(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為\$14,816。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1.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屬不重大。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IFRS 9及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6年第三季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及民國106年第三季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及附註十二、(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資訊之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臺南紡織 (股)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 有限公司	棉紗產銷等 業務	100.00	100.00	—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開發 (股)公司	土地開發業 務	100.00	100.00	—
臺南紡織 (股)公司	臺南紡織控股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國際投資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流通事業 (股)公司	百貨公司等 業務	100.00	100.00	(註1)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建設 (股)公司	委託興建國 民住宅及 商業大樓 租售業務	99.99	99.99	—
臺南紡織(越 南)有限公 司	太子龍責任有 限公司	棉紗產銷等 業務	100.00	100.00	—
南紡建設 (股)公司	新明大(薩摩亞) 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
新明大(薩摩 亞)有限公 司	新加坡商新明大 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
新加坡商新明 大股份有限 公司	南方紡織責任 有限公司	織染整一貫 業務	50.00	50.00	(註2)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9月30日		
臺南紡織 (股)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 有限公司	棉紗產銷等 業務	100.00		—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開發 (股)公司	土地開發業 務	100.00		—
臺南紡織 (股)公司	臺南紡織控股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國際投資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流通事業 (股)公司	百貨公司等 業務	100.00		(註1)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9月30日	
臺南紡織 (股)公司	南紡建設 (股)公司	委託興建國 民住宅及 商業大樓 租售業務	99.99	—
臺南紡織(越 南)有限公 司	太子龍責任有 限公司	棉紗產銷等 業務	100.00	—
南紡建設 (股)公司	新明大(薩摩亞) 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新明大(薩摩 亞)有限公 司	新加坡商新明大 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務	100.00	—
新加坡商新明 大股份有限 公司	南方紡織責任 有限公司	織染整一貫 業務	50.00	(註2)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全數購回非控制權益股東對本集團之子公司—南紡流通事業(股)公司所持有之股權。

(註 2)因擁有董事會半數席次並派任董事長，故具有控制能力。

上開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三季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除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其餘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定義而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4,048,674 及\$3,934,382，負債總額分別為\$1,397,484 及\$1,174,561，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22,811 及(\$31,316)暨\$26,870 及(\$4,934)，各占本集團合併資產總額之 9.16%及 9.68%，合併負債總額之 7.46%及 7.48%，合併綜合損益總額 10.13%及 48.37%暨 2.95%及(2.31%)。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若其平均匯率並非該等交易日匯率累計影響之合理近似值，在此情況下，收益及費損項目以該等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南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與南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營建業務，由於營業週期通常在一年以上，故與營建項目相關之資產與負債，係依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其餘資產負債項目則以一年為劃分標準。
2.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3.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1.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 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應收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本集團預期讓售之應收帳款的經營模式係以出售為目的，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存 貨

1. 本公司：

存貨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期末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2. 子公司：

(1)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太子龍責任有限公司及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與本公司相同。

(2)南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及南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於商品出售時認列出售損益。待建土地於積極開發時轉列在建房地，並於積極開發或建造工作時起至完工期間，將有關之利息資本化，期末存貨並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

(3)臺南紡織控股(開曼群島)有限公司、南紡國際投資(開曼群島)有限公司、新明大(薩摩亞)有限公司及新加坡商新明大股份有限公司：不適用(無存貨)。

(4)南紡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營商品存貨：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專櫃部分：廠商於該公司設立特約專櫃，符合(1)特約專櫃係交易之主要義務人，且係由特約專櫃將商品或勞務提供予顧客；(2)該公司於交易中僅賺取一定比例或金額之利潤；(3)特約專櫃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者，則以對顧客收取款項減除支付特約專櫃款項之淨額列為該公司之營業收入；其期末尚未銷售之貨品，則屬於專櫃廠商所有，並未列入該公司存貨。若不符合上述條件者，則以對顧客收取款項之總額列為該公司之銷貨收入。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係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而言，係指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二)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三)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 產 名 稱	耐 用 年 限
房屋及建築	3 ～ 60 年
機器設備	7 ～ 10 年
水電設備	5 ～ 20 年
辦公設備	3 ～ 8 年
運輸設備	5 ～ 6 年
租賃改良	8 年
其他設備	3 ～ 20 年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其相關附屬設施等，分別按 35～60 年及 3～30 年提列折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60 年。

(十六)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效益年數 3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 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營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票據及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會計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合併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7.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8.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集團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本。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紡紗及化纖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

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客戶忠誠計畫

子公司南紡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於兌換獎勵積分時有權以折扣價格或免費兌換方式取得額外產品。獎勵積分提供客戶尚未發生原始交易則無法取得之重要權利，因此提供客戶之獎勵積分係一單獨履約義務。交易價格以相對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予產品及獎勵積分。獎勵積分之單獨售價係以客戶取得之折扣及依據過去經驗積分兌換之可能性為基礎估計。產品之單獨售價係以零售價格為基礎估計。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認列為合約負債，直到客戶兌換積分時，或於積分逾期失效時轉列為收入。

3. 專櫃抽成收入

收入於專櫃出售其貨品時確認，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規定，子公司南紡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係負責安排銷售商品或勞務之提供，符合代理人之定義，故將專櫃銷貨收入及成本以淨額認列。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表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

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1.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2.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3.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1)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826,767。

2.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1)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2,255,767。

3.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計算

(1)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2)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面金額為\$245,68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10,180	\$ 6,354	\$ 7,17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u>1,218,880</u>	<u>2,440,234</u>	<u>1,395,780</u>
	<u>1,229,060</u>	<u>2,446,588</u>	<u>1,402,954</u>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197,170	300,396	221,833
商業本票	<u>468,097</u>	<u>199,891</u>	<u>201,007</u>
	<u>1,665,267</u>	<u>500,287</u>	<u>422,840</u>
	<u>\$ 2,894,327</u>	<u>\$ 2,946,875</u>	<u>\$ 1,825,79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之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金額分別為 \$1,601、\$1,546 及 \$1,572。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7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016
受益憑證	<u>30,000</u>
	70,016
評價調整	(804)
	<u>\$ 69,212</u>

1. 本集團持有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認列淨損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8,470)及 \$7,101。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之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 270,116	\$ 362,252	\$ 159,925
應收帳款	\$ 1,540,655	\$ 1,675,378	\$ 1,423,206

1.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未有逾期之應收帳款。
2.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未持有作為應收票據及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3.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4. 民國107年9月30日本集團計有\$48,897之應收帳款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四)金融資產移轉之說明。

(四) 金融資產移轉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9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9月30日與匯豐(台灣)商業銀行等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亦無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於收到銀行匯入之款項時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	9	月	30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	607,357	\$	607,357	\$	607,357
玉山商業銀行		384,824		379,566		379,566
凱基商業銀行		371,759		337,440		337,44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88,430		179,110		179,110
星展銀行		36,969		36,969		36,969
		<u>\$ 1,589,339</u>		<u>\$ 1,540,442</u>		<u>\$ 1,540,442</u>

106	年	12	月	31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	530,846	\$ 519,642	\$ 519,642	0.04%~2.44%
凱基商業銀行		356,968	342,328	342,328	1.72%~2.9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84,122	281,915	281,915	0.80%~2.45%
玉山商業銀行		109,168	107,426	107,426	0.74%~2.43%
彰化商業銀行		29,331	29,331	29,331	1.30%~2.06%
		<u>\$ 1,310,435</u>	<u>\$ 1,280,642</u>	<u>\$ 1,280,642</u>	

106	年	9	月	30	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 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之利率區間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	\$	393,226	\$ 393,226	\$ 393,226	0.04%~1.00%
凱基商業銀行		289,254	275,498	275,498	1.72%~2.4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88,372	185,139	185,139	0.80%~2.17%
玉山商業銀行		78,722	77,855	77,855	0.76%~2.43%
彰化商業銀行		8,628	3,480	3,480	1.30%~2.06%
		<u>\$ 958,202</u>	<u>\$ 935,198</u>	<u>\$ 935,198</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讓售應收帳款所認列之財務費用(表列「財務成本」)分別為\$3,246 及\$1,168 暨\$9,487 及\$3,079。

(五)存 貨

	107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35,989	\$ -		\$	35,989
原 料		2,977,528	-			2,977,528
在途原料		723,925	-			723,925
物 料		483,700	(5,636)			478,064
在 製 品		448,885	-			448,885
製 成 品		2,043,292	(10,815)			2,032,477
待建土地		129,598	-			129,598
待售房地		1,667	(1,366)			301
	<u>\$</u>	<u>6,844,584</u>	<u>(\$ 17,817)</u>		<u>\$</u>	<u>6,826,76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29,316	\$ -	\$ 29,316
原 料	2,013,167	-	2,013,167
在途原料	476,870	-	476,870
物 料	507,391	(6,171)	501,220
在 製 品	399,196	-	399,196
製 成 品	1,429,183	(16,191)	1,412,992
待建土地	129,598	-	129,598
待售房地	1,667	(1,366)	301
	<u>\$ 4,986,388</u>	<u>(\$ 23,728)</u>	<u>\$ 4,962,660</u>
	106 年 9 月 30 日		106 年 9 月 30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商 品	\$ 36,685	\$ -	\$ 36,685
原 料	2,105,514	(15,728)	2,089,786
在途原料	252,970	-	252,970
物 料	475,693	(6,202)	469,491
在 製 品	397,857	-	397,857
製 成 品	1,302,341	(24,467)	1,277,874
待建土地	129,598	-	129,598
待售房地	1,667	(1,366)	301
	<u>\$ 4,702,325</u>	<u>(\$ 47,763)</u>	<u>\$ 4,654,562</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454,324	\$ 4,817,086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7,974	2,603
存貨跌價損失	22,614	25,439
存貨盤虧(盈)	155 (4)	
出售下腳收入	(29,302)	(27,207)
	<u>\$ 5,455,765</u>	<u>\$ 4,817,917</u>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6,248,312	\$ 13,615,914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1,556	18,464
存貨跌價損失	7,700	32,077
存貨盤虧(盈)	33 (13)	
出售下腳收入	(81,008)	(69,226)
	<u>\$ 16,186,593</u>	<u>\$ 13,597,216</u>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7年9月30日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05,656
非上市櫃股票	2,253,947
受益憑證	542
	3,560,145
評價調整	536,578
	<u>\$ 4,096,723</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及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為\$4,096,723。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94,113)及(\$219,062)。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1 日因股權控制方要求買回，故出售太安可(股)公司股票，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為\$28，累積處分損失為\$5,159。
4.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7 月 31 日因不參與股權控制方合併換股提案，故出售安源通訊(股)公司股票，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為\$2，累積處分損失為\$52,750。
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 年 7 至 9 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94,113)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52,750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197,571
	107 年 1 至 9 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19,062)
累積損失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57,909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於本期期末仍持有者	\$ 250,793

6.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6 月 4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President Energy (Cayman Islands) Ltd.辦理減資退還股本\$9,708，本集團依減資比例沖減投資成本。
7.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安源通訊(股)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集團依減資比例註記持有股數減少 37 仟股。
8.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9.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金融工具之說明。
10.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1月1日餘額	\$ 2,119,056	\$ 2,133,487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註)	563	-
1月1日追溯後餘額	2,119,619	2,133,487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5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308,456	126,02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分派	(127,784)	(215,506)
其他權益變動	-	(15,554)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173	-
9月30日餘額	\$ 2,318,964	\$ 2,028,453

(註)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請詳附註三、(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之說明。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屬關聯企業。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25,909及\$50,421暨\$308,456及\$126,026，除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外，其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558及\$3,842暨(\$4,732)及\$673，係依該等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且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其相關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245,888 及 \$234,052。
2. 子公司南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2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轉投資南邦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共計\$13,500。
3. 子公司南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5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參與轉投資南台老爺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共計\$5,000。

4.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 股 比 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南帝化學工業 (股)公司	中華民國	26.99%	26.99%	異業投資	權益法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 股 比 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06年9月30日			
南帝化學工業 (股)公司	中華民國	26.99%		異業投資	權益法

5.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

	南 帝 化 學 工 業 (股)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流動資產	\$ 6,550,978	\$ 5,585,964	\$ 5,039,285
非流動資產	3,187,991	3,236,342	3,280,473
流動負債	(1,446,463)	(1,220,276)	(1,057,271)
非流動負債	(426,880)	(407,888)	(417,907)
非控制權益	(319,317)	(277,873)	(259,090)
淨資產總額	<u>\$ 7,546,309</u>	<u>\$ 6,916,269</u>	<u>\$ 6,585,490</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2,036,749	\$ 1,866,701	\$ 1,777,424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差異等	36,327	19,034	16,977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2,073,076</u>	<u>\$ 1,885,735</u>	<u>\$ 1,794,401</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南 帝 化 學 工 業 (股)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收入	\$ 3,945,198	\$ 2,868,69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77,847	\$ 220,57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0,721)	38,6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67,126</u>	<u>\$ 259,240</u>

	南 帝 化 學 工 業 (股)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收入	\$ 10,296,904	\$ 8,421,65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210,233	\$ 539,41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2,269)	(72,5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37,964</u>	<u>\$ 466,838</u>

6.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價值及本集團享有其財務績效之份額彙總如下：

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245,888、\$233,321 及 \$234,052。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558	\$ 3,84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58</u>	<u>\$ 3,842</u>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利	(\$ 4,732)	\$ 67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732)</u>	<u>\$ 673</u>

7. 本集團投資南帝化學工業(股)公司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分別為 \$3,715,205、\$2,974,696 及 \$2,797,480。
8.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8,355,553	\$ 7,547,939	\$ 15,251,012	\$ 3,606,726	\$ 282,758	\$ 2,329,485	\$ 401,147	\$ 37,774,620
累計折舊	- (	2,123,882)	(13,400,787)	(1,788,022)	(212,158)	(1,687,826)	- (	19,212,675)
累計減損	- (	327,956)	(61,807)	(5,322)	(1,967)	(14,939)	- (	411,991)
	<u>\$ 8,355,553</u>	<u>\$ 5,096,101</u>	<u>\$ 1,788,418</u>	<u>\$ 1,813,382</u>	<u>\$ 68,633</u>	<u>\$ 626,720</u>	<u>\$ 401,147</u>	<u>\$ 18,149,954</u>
<u>107年1至9月</u>								
1月1日	\$ 8,355,553	\$ 5,096,101	\$ 1,788,418	\$ 1,813,382	\$ 68,633	\$ 626,720	\$ 401,147	\$ 18,149,954
增添	-	16,964	76,691	6,505	5,760	35,845	139,799	281,564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110,712	275,178	1,944	229,493	4,133	1,621,460
驗收轉列	-	269,739	-	-	-	- (	269,739)	-
折舊費用	- (	133,228)	(329,191)	(144,199)	(20,034)	(176,272)	- (	802,924)
處分一成本	(136)	- (	156,611)	(48,203)	(39,404)	(61,308)	- (	305,662)
一累計折舊	-	-	154,249	48,039	39,312	57,765	-	299,365
一累計減損	-	-	2,348	159	-	-	-	2,507
減損損失	- (	20,164)	(48,030)	(6,304)	(704)	(26,601)	- (	101,803)
淨兌換差額	- (	710)	(368)	207	71	161	(941)	(1,580)
9月30日	<u>\$ 8,355,417</u>	<u>\$ 5,228,702</u>	<u>\$ 2,598,218</u>	<u>\$ 1,944,764</u>	<u>\$ 55,578</u>	<u>\$ 685,803</u>	<u>\$ 274,399</u>	<u>\$ 19,142,881</u>
<u>107年9月30日</u>								
成本	\$ 8,355,417	\$ 7,833,350	\$ 16,270,559	\$ 3,840,137	\$ 248,559	\$ 2,533,244	\$ 274,399	\$ 39,355,665
累計折舊	- (	2,256,528)	(13,564,852)	(1,883,906)	(190,310)	(1,805,901)	- (	19,701,497)
累計減損	- (	348,120)	(107,489)	(11,467)	(2,671)	(41,540)	- (	511,287)
	<u>\$ 8,355,417</u>	<u>\$ 5,228,702</u>	<u>\$ 2,598,218</u>	<u>\$ 1,944,764</u>	<u>\$ 55,578</u>	<u>\$ 685,803</u>	<u>\$ 274,399</u>	<u>\$ 19,142,881</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及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 8,355,553	\$ 7,637,480	\$ 15,422,047	\$ 3,573,444	\$ 260,747	\$ 2,310,861	\$ 421,906	\$ 37,982,038
-	(1,986,430)	(13,313,733)	(1,633,222)	(182,131)	(1,506,921)	-	(18,622,437)
-	(327,956)	(61,807)	(5,322)	(1,967)	(15,756)	-	(412,808)
\$ 8,355,553	\$ 5,323,094	\$ 2,046,507	\$ 1,934,900	\$ 76,649	\$ 788,184	\$ 421,906	\$ 18,946,793

106年1月1日

成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106年1至9月

\$ 8,355,553	\$ 5,323,094	\$ 2,046,507	\$ 1,934,900	\$ 76,649	\$ 788,184	\$ 421,906	\$ 18,946,793
增添	6,330	9,723	13,872	13,659	19,801	57,932	121,317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126,036	126,036
驗收轉列	304	104,399	22,629	2,485	44,127	(173,944)	-
折舊費用	(126,714)	(297,961)	(127,705)	(26,186)	(168,207)	-	(746,773)
處分一成本	-	(44,200)	(4,820)	(331)	(9,217)	-	(58,568)
一累計折舊	-	36,353	4,820	331	8,646	-	50,150
一累計減損	-	-	-	-	154	-	154
淨兌換差額	(53,583)	(83,930)	(7,856)	(1,056)	(11,744)	(6,593)	(164,772)
9月30日	\$ 5,149,431	\$ 1,770,891	\$ 1,835,830	\$ 65,551	\$ 671,744	\$ 425,337	\$ 18,274,337

106年9月30日

\$ 8,355,553	\$ 7,565,438	\$ 15,191,839	\$ 3,588,251	\$ 271,561	\$ 2,334,097	\$ 425,337	\$ 37,732,076
-	(2,088,051)	(13,359,141)	(1,747,099)	(204,043)	(1,646,751)	-	(19,045,085)
-	(327,956)	(61,807)	(5,322)	(1,967)	(15,602)	-	(412,654)
\$ 8,355,553	\$ 5,149,431	\$ 1,770,891	\$ 1,835,830	\$ 65,551	\$ 671,744	\$ 425,337	\$ 18,274,337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資本化金額	\$ 359	\$ 483
資本化利率區間	1.08%~1.13%	1.13%~2.1%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資本化金額	\$ 1,848	\$ 4,574
資本化利率區間	1.08%~1.13%	1.13%~2.1%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4,811,542	\$ 1,606,520	\$ 6,418,062
累計折舊	-	(348,951)	(348,951)
累計減損	-	(92,095)	(92,095)
	<u>\$ 4,811,542</u>	<u>\$ 1,165,474</u>	<u>\$ 5,977,016</u>
<u>107年1至9月</u>			
1月1日	\$ 4,811,542	\$ 1,165,474	\$ 5,977,016
折舊費用	-	(21,395)	(21,395)
9月30日	<u>\$ 4,811,542</u>	<u>\$ 1,144,079</u>	<u>\$ 5,955,621</u>
<u>107年9月30日</u>			
成本	\$ 4,811,542	\$ 1,606,520	\$ 6,418,062
累計折舊	-	(370,346)	(370,346)
累計減損	-	(92,095)	(92,095)
	<u>\$ 4,811,542</u>	<u>\$ 1,144,079</u>	<u>\$ 5,955,621</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106年1月1日</u>			
成本	\$ 4,811,542	\$ 1,606,520	\$ 6,418,062
累計折舊	-	(320,344)	(320,344)
累計減損	-	(92,095)	(92,095)
	<u>\$ 4,811,542</u>	<u>\$ 1,194,081</u>	<u>\$ 6,005,623</u>
<u>106年1至9月</u>			
1月1日	\$ 4,811,542	\$ 1,194,081	\$ 6,005,623
折舊費用	-	(21,396)	(21,396)
9月30日	<u>\$ 4,811,542</u>	<u>\$ 1,172,685</u>	<u>\$ 5,984,227</u>
<u>106年9月30日</u>			
成本	\$ 4,811,542	\$ 1,606,520	\$ 6,418,062
累計折舊	-	(341,740)	(341,740)
累計減損	-	(92,095)	(92,095)
	<u>\$ 4,811,542</u>	<u>\$ 1,172,685</u>	<u>\$ 5,984,22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7 年 7 至 9 月</u>	<u>106 年 7 至 9 月</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55,449</u>	<u>\$ 50,565</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u>\$ 36,313</u>	<u>\$ 34,974</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 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u>\$ -</u>
	<u>107 年 1 至 9 月</u>	<u>106 年 1 至 9 月</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57,091</u>	<u>\$ 150,502</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05,706</u>	<u>\$ 104,803</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 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u>\$ -</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9,950,239、\$9,292,412 及 \$9,299,623，係依房仲業附近成交價格資訊及公告市價查詢資訊所評價之結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所認列之減損損失(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均為\$101,803。民國 106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則無此情事。

	107 年 7 至 9 月		107 年 1 至 9 月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 20,164	\$ -	\$ 20,164	\$ -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48,030	-	48,030	-
減損損失—水電設備	6,304	-	6,304	-
減損損失—辦公設備	704	-	704	-
減損損失—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	26,601	-	26,601	-
	<u>\$ 101,803</u>	<u>\$ -</u>	<u>\$ 101,803</u>	<u>\$ -</u>

2.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部分已提列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因處分而予以迴轉認列減損迴轉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1,379 及\$—暨\$2,507 及\$154。

3. 上述減損(損失)迴轉利益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南紡	<u>(\$ 99,296)</u>	<u>\$ -</u>	<u>\$ 154</u>	<u>\$ -</u>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認列於 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南紡	<u>(\$ 99,296)</u>	<u>\$ -</u>	<u>\$ 154</u>	<u>\$ -</u>

4.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非金融資產經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603,382、\$504,086 及\$504,749。

5. 民國 107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提列之減損損失，係因集團產能規劃及受景氣影響，故就持有之非金融資產以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差異認列減損損失。本集團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以重置成本及資產使用情形計算之結果為可回收金額。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7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6,148,215	0.92%~3.52%	無
擔保銀行借款	40,000	1.04%	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u>\$ 6,188,215</u>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598,338	0.92%~2.50%	無
擔保銀行借款	80,000	1.09%	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u>\$ 5,678,338</u>		
借款性質	106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331,146	0.92%~2.50%	無
擔保銀行借款	100,000	1.11%	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u>\$ 4,431,146</u>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借款性質	107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u>\$ 660,000</u>	0.95%~1.00%	無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u>\$ 400,000</u>	1.06%~1.08%	無
借款性質	106年9月30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u>\$ 450,000</u>	1.10%	無

1. 本集團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機構擔保發行，以供短期資金週轉之用。
2.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三)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107年9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103.10.15~ 111.12.21	1.14%~1.22%	請詳附註八、 質押之資產之 說明	\$ 2,602,747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3.11.20~ 110.9.21	1.07%~3.52%	無	<u>1,271,123</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73,870 (<u>435,439</u>) <u>\$ 3,438,431</u>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106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103.1.27~ 110.12.21	1.14%~1.23%	請詳附註八、 質押之資產之 說明	\$ 2,316,428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3.11.20~ 109.6.16	1.07%~1.35%	無	<u>1,483,334</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799,762 (<u>517,857</u>) <u>\$ 3,281,905</u>
借 款 性 質	借 款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106年9月30日
長期銀行借款				
擔保銀行借款	102.8.19~ 111.4.7	1.22%~1.29%	請詳附註八、 質押之資產之 說明	\$ 2,121,337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3.2.20~ 108.11.30	1.07%~1.35%	無	<u>1,483,333</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04,670 (<u>951,923</u>) <u>\$ 2,652,747</u>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財務成本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

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2 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1 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 3 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其相關資訊如下：

(1)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377 及\$6,320 暨\$16,131 及\$18,960。

(2)本公司於民國下一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54,687。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中華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803 及\$6,463 暨\$19,896 及\$19,067。

(十五)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期初暨期末餘額	1,656,816	1,656,816

2.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總額均為\$16,568,159，分為 1,656,816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六)資本公積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2. 依本公司原章程規定，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已屆成熟期，同業競爭劇烈，董事會對於盈餘分配議案之擬具，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之需求，並衡量以盈餘支應資金需求之必要性，以決定盈餘保留或分配之數額及以現金方式分配股東股息或紅利之金額。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有盈餘時，除依法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如尚有餘額，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本期可分配數，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為累積可分配盈餘，股東紅利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50%~100%，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 30%，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惟原章程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案，依該修正為股東紅利應不低於本期可分配數之 20%。

3. 特別盈餘公積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596,454 (每股新台幣 0.36 元) 及 \$530,181 (每股新台幣 0.32 元)。

(十八) 其他權益

	107 年 1 至 9 月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餘額	(\$ 591,925)	\$ 970,234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註)	-	(400,964)
1月1日追溯後餘額	(591,925)	569,270
評價調整：		
一集團	-	(219,054)
一處分轉列至保留盈餘數	-	57,909
外幣換算差異數：		
一集團	(571)	-
9月30日餘額	(\$ 592,496)	\$ 408,125

	106 年 1 至 9 月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月1日餘額	(\$ 107,772)	\$ 730,951
評價調整：		\$ 623,179
一集團	-	86,727
一關聯企業	-	7,119
外幣換算差異數：		
一集團	(370,402)	-
一關聯企業	(22,673)	-
9月30日餘額	(\$ 500,847)	\$ 824,797
		\$ 323,950

(註)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請詳附註三、(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之說明。

(十九)營業收入

1.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認列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該收入可細分為下列產品別：

	107 年 7 至 9 月	107 年 1 至 9 月
紡織產品銷售收入	\$ 6,075,089	\$ 17,994,764
商辦及專櫃租金收入	187,627	553,966
百貨零售收入	46,414	191,395
公共區域管理收入等	27,413	78,088
	\$ 6,336,543	\$ 18,818,213

2.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07年9月30日
合約負債：	
預收款項	\$ 339,209
客戶忠誠計畫	16,351
	\$ 355,560

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合約負債於本期認列至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 年 7 至 9 月	107 年 1 至 9 月
預收款項	\$ 5,060	\$ 295,363
客戶忠誠計畫	7	622
	\$ 5,067	\$ 295,985

3. 民國 106 年第三季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之說明。

(二十) 其他收入

	<u>107 年 7 至 9 月</u>	<u>106 年 7 至 9 月</u>
利息收入	\$ 10,621	\$ 1,692
租金收入	99	130
股利收入	197,571	130,194
其他	23,370	48,169
	<u>\$ 231,661</u>	<u>\$ 180,185</u>
	<u>107 年 1 至 9 月</u>	<u>106 年 1 至 9 月</u>
利息收入	\$ 26,005	\$ 3,208
租金收入	276	434
股利收入	250,793	189,351
其他	105,156	127,550
	<u>\$ 382,230</u>	<u>\$ 320,543</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 年 7 至 9 月</u>	<u>106 年 7 至 9 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失)利益	(\$ 8,470)	\$ 7,002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31,563)	6,9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0,42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利益	(1,193)	542
其他	(425)	1,028
	<u>(\$ 142,075)</u>	<u>\$ 15,472</u>
	<u>107 年 1 至 9 月</u>	<u>106 年 1 至 9 月</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 7,101	\$ 11,29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04	(28,82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減損迴轉 利益	(99,296)	1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1,013	4,698
其他	4,889	3,239
	<u>(\$ 74,889)</u>	<u>(\$ 9,437)</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利息費用	\$ 45,328	\$ 27,140
其他財務費用	3,246	1,168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359)	(483)
	<u>\$ 48,215</u>	<u>\$ 27,825</u>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利息費用	\$ 124,397	\$ 81,462
其他財務費用	9,487	3,079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848)	(4,574)
	<u>\$ 132,036</u>	<u>\$ 79,967</u>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7 年 7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526,208	\$ 126,737	\$ 652,945
折舊費用	219,679	67,106	286,785
攤銷費用	-	715	715
	<u>\$ 745,887</u>	<u>\$ 194,558</u>	<u>\$ 940,445</u>
	106 年 7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80,904	\$ 126,896	\$ 607,800
折舊費用	185,966	71,571	257,537
攤銷費用	-	1,839	1,839
	<u>\$ 666,870</u>	<u>\$ 200,306</u>	<u>\$ 867,176</u>
	107 年 1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516,070	\$ 425,425	\$ 1,941,495
折舊費用	624,404	199,915	824,319
攤銷費用	-	2,869	2,869
	<u>\$ 2,140,474</u>	<u>\$ 628,209</u>	<u>\$ 2,768,683</u>
	106 年 1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432,453	\$ 385,243	\$ 1,817,696
折舊費用	554,687	213,482	768,169
攤銷費用	-	5,583	5,583
	<u>\$ 1,987,140</u>	<u>\$ 604,308</u>	<u>\$ 2,591,448</u>

(二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7 年 7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448,296	\$ 104,549	\$ 552,845
勞健保費用	43,262	9,399	52,661
退休金費用	8,680	3,500	12,180
其他用人費用	25,970	9,289	35,259
	<u>\$ 526,208</u>	<u>\$ 126,737</u>	<u>\$ 652,945</u>
	106 年 7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402,783	\$ 104,764	\$ 507,547
勞健保費用	39,834	9,037	48,871
退休金費用	9,039	3,744	12,783
其他用人費用	29,248	9,351	38,599
	<u>\$ 480,904</u>	<u>\$ 126,896</u>	<u>\$ 607,800</u>
	107 年 1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286,011	\$ 357,184	\$ 1,643,195
勞健保費用	128,343	28,603	156,946
退休金費用	24,841	11,186	36,027
其他用人費用	76,875	28,452	105,327
	<u>\$ 1,516,070</u>	<u>\$ 425,425</u>	<u>\$ 1,941,495</u>
	106 年 1 至 9 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201,301	\$ 316,263	\$ 1,517,564
勞健保費用	122,343	27,888	150,231
退休金費用	26,504	11,523	38,027
其他用人費用	82,305	29,569	111,874
	<u>\$ 1,432,453</u>	<u>\$ 385,243</u>	<u>\$ 1,817,69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 2%分派員工酬勞及應以當年度獲利之不高於 3%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彌補。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員工酬勞暨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3,017 及\$12,510 暨\$67,590 及\$37,53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2%及 3%估列。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16,242 及董事酬勞\$24,363 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

員工酬勞\$16,290及董事酬勞\$24,434之差異為\$119，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業已調整於民國107年度之損益中。本公司民國106年度員工酬勞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7至9月	106年7至9月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3,008	\$ 11,91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713)	10,606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63)	26
遞延所得稅總額	(13,776)	10,632
所得稅費用	\$ 49,232	\$ 22,547
	107年1至9月	106年1至9月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85,860	\$ 49,378
未分配盈餘加徵之所得稅	5,262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4,704	(1,402)
當期所得稅總額	205,826	47,976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5,045	10,606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10	313
稅率改變之影響數	22,683	-
遞延所得稅總額	37,738	10,919
所得稅費用	\$ 243,564	\$ 58,895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101)	\$ -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07 年 7 至 9 月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416,885	\$ 0.2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416,885	1,656,8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06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16,885	1,658,881
	106 年 7 至 9 月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20,391	\$ 0.1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220,391	1,656,8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17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20,391	1,657,933

	107 年	1 至	9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1,137,602	1,656,816	\$ 0.69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1,137,602	1,656,8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405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37,602	1,659,221	\$ 0.69
	106 年	1 至	9 月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602,177	1,656,816	\$ 0.3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602,177	1,656,81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42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02,177	1,658,242	\$ 0.36

(二十七)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9 月以現金\$202,628 購入子公司一南紡流通事業（股）公司額外 50%已發行股份。南紡流通事業（股）公司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192,166，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192,166，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減少\$10,462。民國 106 年 1 至 9 月南紡流通事業（股）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6年1至9月
取得非控制權益之帳面價值	\$ 192,166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202,628)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表列「資本公積」減項)	(\$ 10,462)

(二十八)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將投資性不動產出租，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認列之租金收入(表列「營業收入」)分別為\$55,449 及\$50,565 暨\$157,091 及\$150,502。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該些協議自民國 94 年至 124 年屆滿，其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總額如下：

	<u>107年9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9月30日</u>
未來1年內	\$ 194,637	\$ 190,259	\$ 169,389
未來1至5年內	590,892	629,561	566,625
未來5年以上	624,903	610,889	700,160
	<u>\$ 1,410,432</u>	<u>\$ 1,430,709</u>	<u>\$ 1,436,174</u>

(二十九)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入之營業活動：

	<u>107年1至9月</u>	<u>106年1至9月</u>
股利收入	\$ 250,793	\$ 189,3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現金股利	127,784	215,506
減：期末應收股利(表列「其他應收款」)	(3,131)	-
收取之股利	<u>\$ 375,446</u>	<u>\$ 404,857</u>

2.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1至9月</u>	<u>106年1至9月</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81,564	\$ 121,31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58,491	190,58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	(155,959)	(168,932)
資本化利息	(1,848)	(4,574)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現金支付數	<u>\$ 282,248</u>	<u>\$ 138,399</u>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及投資活動：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1) 備抵呆帳沖銷數	\$ 1,052	\$ -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2)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1,621,460	\$ 126,036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短期 應付票據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存入 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5,678,338	\$400,000	\$3,799,762	\$62,470	\$ 9,940,570
籌資現金流量之 變動	451,770	260,000	74,098	968	786,8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58,107	-	10	-	58,117
107年9月30日	\$6,188,215	\$660,000	\$3,873,870	\$63,438	\$10,785,523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集 團 之 關 係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帝化工)	關聯企業
南邦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南邦國際)	關聯企業
南台老爺股份有限公司(南台老爺)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其他租金收入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關聯企業	\$ 919	\$ 919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關聯企業	\$ 2,758	\$ 2,740

本公司出租位於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一段 398 號 7 樓及 8 樓之辦公室予關係人，租賃期間為民國 104.1.1～124.2.28，租金金額係按合約議定，每月月初收取匯款。

2. 董事酬勞(表列「其他收入」)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南帝化工	\$ -	\$ -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南帝化工	\$ 10,516	\$ 10,367

3. 股權之交易

(1)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2 月參與關聯企業－南邦國際現金增資案 \$13,500。

(2)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5 月參與設立關聯企業－南台老爺 \$5,000，持股比例 5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7 至 9 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3,283	\$ 20,227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0,372	\$ 54,01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擔 保 用 途
土地(註)	\$ 4,034,213	\$ 4,034,213	\$ 4,034,213	短期借款及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	33,450	37,014	38,216	短期借款及 長期借款擔保
	\$ 4,067,663	\$ 4,071,227	\$ 4,072,429	

註：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款分別為 \$597,641、\$585,201 及 \$466,036。

(二)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已簽約尚未付款金額分別為 \$1,852,619、\$2,421,520 及 \$1,650,943。

(三)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間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臺南紡織控股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越南寶明紡織 有限公司	\$ 97,624	\$ 95,162	融資擔保
背書保證者	背書保證對象		106年9月30日	擔保用途
臺南紡織控股 (開曼群島) 有限公司	越南寶明紡織 有限公司		\$ 96,761	融資擔保

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止，本集團關係人間背書保證實際動用金額分別為\$71,364、\$69,564及\$70,733。

(四)子公司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太子龍責任有限公司及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與越南當地政府簽訂土地使用權合約，主要係用以興建廠房，租期為30年~35年，並依合約約定付款期限預付部分租金，其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未來1年內	\$ 24,398	\$ 25,046	\$ 25,222
未來1至5年內	100,047	100,184	100,888
未來5年以上	459,896	468,018	478,316
	<u>\$ 584,341</u>	<u>\$ 593,248</u>	<u>\$ 604,426</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應集團投資架構調整需要，擬投資新加坡公司「臺南紡織(新加坡)有限公司」(Tainan Spinning (Singapore) Pte. Ltd.)，預定資本額約美金 175,000 仟元，擬將原由本公司持有之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100%股權，全部出售予臺南紡織(新加坡)有限公司。交易金額為交易基準日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淨值總額(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約當美金 161,670 仟元)，並依據交易基準日至實際交割日間之自結報表公司淨值變動，調整交易價格。預計交易基準日為 108 年 1 月底，實際交割日則視基準日後越南當地主管機關核准進度而定。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

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種類，請詳附註六及附註十二、(四)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越盾。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惟因本集團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與收付款期間相當，故本集團從事自然避險方式規避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越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9 月	30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越盾	\$ 24,024	23,340	\$ 733,453
美元：新台幣	73,688	30.53	2,249,709
歐元：新台幣	1,635	35.48	58,02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越盾	\$ 90,249	23,340	\$ 2,755,302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越盾	\$ 22,416	22,710	\$ 670,370
美元：新台幣	82,139	29.76	2,441,276
歐元：新台幣	2,225	35.57	79,13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越盾	\$ 87,983	22,710	\$ 2,618,374
	106 年	9 月	30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元：越盾	\$ 16,685	22,730	\$ 506,302
美元：新台幣	40,312	30.26	1,217,817
歐元：新台幣	2,088	35.75	74,223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元：越盾	\$ 45,626	22,730	\$ 1,289,863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 1%時，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72 及 \$3,303。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7 至 9 月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1,563)及\$6,900 暨 \$1,404 及(\$28,820)。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之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審慎評估投資活動並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市場價格風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 \$554 及 \$571；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減少 \$40,603 及 \$24,057。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 B. 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9 月 30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 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 \$13,984 及 \$6,65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或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一定天數，即開始評估減損。
- E.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及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

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	年	1	至	9	月
	應	收	票	據	應	收 帳 款
期初餘額	\$		-		\$	-
提列減損損失			-			1,052
沖銷無法收回之款項			-		(	1,052)
期末餘額	\$		-		\$	-

F. 民國 106 年 1 至 9 月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確保集團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 B. 集團財務部統籌規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票券及受益憑證，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1,629,300	\$ 6,457,003	\$ 9,785,021
一年以上到期	2,730,586	2,880,000	4,495,330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567,104	-
一年以上到期	-	600,000	-
	<u>\$ 14,359,886</u>	<u>\$ 11,504,107</u>	<u>\$ 14,280,351</u>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07 年內將另行商議。
其餘額度係為本集團營運及建廠所需。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金額係未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

<u>107年9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199,463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660,000	-	-	-
應付票據	2,868	-	-	-
應付帳款	2,163,514	-	-	-
其他應付款	1,050,275	-	-	-
長期借款	456,172	1,980,862	1,501,537	-
存入保證金	24,409	1,619	-	37,410
<u>106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688,262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00,000	-	-	-
應付票據	75,267	-	-	-
應付帳款	1,949,361	-	-	-
其他應付款	917,781	-	-	-
長期借款	529,607	1,464,455	1,869,072	-
存入保證金	25,300	52	822	36,296
<u>106年9月30日</u>	<u>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443,038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50,000	-	-	-
應付票據	9,243	-	-	-
應付帳款	1,499,551	-	-	-
其他應付款	902,190	-	-	-
長期借款	972,005	1,448,435	1,278,112	-
存入保證金	24,407	-	510	36,296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櫃之票券公司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7 年 9 月 30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69,212	\$ -	\$ -	\$ 69,212
讓售尚未除列之應收	-	48,897	-	48,897
帳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u>1,840,956</u>	<u>523,392</u>	<u>1,732,375</u>	<u>4,096,723</u>
	<u>\$ 1,910,168</u>	<u>\$ 572,289</u>	<u>\$1,732,375</u>	<u>\$4,214,832</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61,964	\$ -	\$ -	\$ 61,964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2,034,563</u>	<u>516,400</u>	<u>139,153</u>	<u>2,690,116</u>
	<u>\$ 2,096,527</u>	<u>\$ 516,400</u>	<u>\$ 139,153</u>	<u>\$2,752,080</u>
<u>106 年 9 月 30 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 68,835	\$ -	\$ -	\$ 68,835
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917,110</u>	<u>489,378</u>	<u>140,322</u>	<u>2,546,810</u>
	<u>\$ 1,985,945</u>	<u>\$ 489,378</u>	<u>\$ 140,322</u>	<u>\$2,615,645</u>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封閉型基金</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淨值

-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3)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4)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5)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 6.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至 9 月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 7.民國 107 年 1 至 9 月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如下：

	權益工具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9,153
追溯重編影響數	<u>1,631,928</u>
107年1月1日追溯後餘額	1,771,0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註)	(36,480)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9,708)
匯率影響數	<u>7,482</u>
107年9月30日餘額	<u>\$ 1,732,375</u>

(註)表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8.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9.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07年9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 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公司股票	\$ 1,725,231	現金流 量折現 法	加權平均 資金成本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2.98%~8.49% 30%	加權平均資 金成本愈高 ，公允價值 愈低。 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 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公司股票	\$ 132,012	現金流 量折現 法	加權平均 資金成本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3.11%~9.27% 30%	加權平均資 金成本愈高 ，公允價值 愈低。 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106年9月30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 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 公司股票	\$ 130,978	現金流 量折現 法	加權平均 資金成本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價	3.12%~9.49% 45%~85%	加權平均資 金成本愈高 ，公允價值 愈低。 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 公允價值愈 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因此對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 年 9 月 30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金成本	±10%	\$	-	\$	-	\$ 4,289	(\$ 4,143)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0%		-	-	19,637	(19,637)		
			\$	-	\$	-	\$23,926	(\$23,780)	
				106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金成本	±10%	\$	-	\$	-	\$ 1,176	(\$ 1,135)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0%		-	-	5,409	(5,409)		
			\$	-	\$	-	\$ 6,585	(\$ 6,544)	
				106 年 9 月 30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權平均資 金成本	±10%	\$	-	\$	-	\$ 1,112	(\$ 1,070)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價	±10%		-	-	4,649	(4,649)		
			\$	-	\$	-	\$ 5,761	(\$ 5,719)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第三季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B)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C)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及包括因主要營業活動而發生之進貨成本調整相關之應收供應商贊助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D)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E)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

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C)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及說明，請詳附註三、(一) 已採用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之說明。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9,878	\$ 40,548
受益憑證	30,000	30,000
	<u>69,878</u>	<u>70,548</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7,914)	(1,713)
	<u>\$ 61,964</u>	<u>\$ 68,835</u>

A.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 7 至 9 月及 1 至 9 月認列淨利益(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7,002 及\$11,292。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184,721	\$ 1,184,721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649,847	651,017
受益憑證	4,548	4,622
	1,839,116	1,840,3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972,893	828,343
	2,812,009	2,668,703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21,893)	(121,893)
	\$ 2,690,116	\$ 2,546,810

-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7 至 9 月及 106 年 1 至 9 月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232,471)及\$86,731。
- B. 民國 106 年 7 月 19 日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太安可服飾事業(股)公司以每仟股消除 975 股方式辦理減資，本集團依減資比例註記持有股數減少 1,097 仟股。
- C.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6年9月30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586,783	\$ 1,587,155

- A.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President Energy Development (Cayman Islands) Ltd.辦理減資退還股本，民國 106 年 1 至 9 月本集團依減資比例沖減投資成本\$27,036。
- C.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管理辦法，須就其每一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來自於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金融機構而言，本集團交易之對象係信用卓越之金融機構，且本集團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交易以分散風險。
- (2)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至 9 月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4)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 1 至 9 月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銷貨收入

A.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B. 客戶忠誠計畫

子公司南紡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C. 專櫃抽成收入

收入於專櫃出售其貨品時確認。子公司南紡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型態並未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符合代理人之定義，故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收入」之規定，將其專櫃銷貨收入及成本以淨額認列。

2. 本集團於 106 年 7 至 9 月及 106 年 1 至 9 月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 年 7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銷貨收入淨額	\$ 5,172,667	\$ 14,898,706
專櫃銷售收入	110,802	309,608
專櫃租金收入	23,349	74,434
其他租金收入	50,565	150,502
公共區域管理收入等	28,428	83,742
	<u>\$ 5,385,811</u>	<u>\$ 15,516,992</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至 9 月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1)對資產負債表之影響及說明：

	107 年 9 月 30 日		
資產負債表項目	採IFRS 15認列 之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 認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 之影響數
合約負債—流動	\$ 355,560	\$ -	\$ 355,560
預收貨款	-	339,209	(339,20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6,351	(16,351)
說明：依 IFRS 15 將依合約約定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以及客戶忠誠計畫相關之義務皆認列為合約負債。			

(2)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合併綜合損益表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7 年 1 至 9 月之資訊。)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事。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7 年 9 月 30 日止，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地區投資。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公司別之角度經營業務。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7	年			1	至			9	月			
南	紡	南	紡	越	南	南	紡	建	其	南	紡	他	計
部門收入	\$ 11,804,033	\$ 7,823,130	\$		\$	441	670,662	\$		-		\$ 20,298,266	
內部部門收入	1,130,055	349,557			441		-			-		1,480,053	
外部收入淨額	10,673,978	7,473,573			-		670,662			-		18,818,213	
利息收入	24,320	778			488		277			142		26,005	
折舊及攤銷	352,894	305,488			74		168,732			-		827,188	
利息費用	68,229	63,807			-		-			-		132,036	
部門稅前損益	795,614	512,361			126,541	(	86,711)			13,759		1,361,564	
部門資產	32,087,202	9,581,680			1,776,769		876,841			332,405		44,654,897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45,161	441,326			33		20,020			-		706,540	
部門負債	14,175,776	4,350,578			638		629,432			3		19,156,427	
	106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南 紡	南 紡 越 南	南 紡 建 設	南 紡 流 通	其 他	合 計
\$ 9,217,787	\$ 7,040,677	\$ -	\$ 632,084	\$ -	\$ 16,890,548
1,183,857	189,699	-	-	-	1,373,556
8,033,930	6,850,978	-	632,084	-	15,516,992
利息收入	1,243	613	142	123	3,208
折舊及攤銷	267,432	46	184,264	-	773,752
利息費用	19,351	-	-	-	79,967
部門稅前損益	323,997	98,608	(124,779)	22,825	591,529
部門資產	7,563,722	1,745,700	945,442	322,604	40,851,349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32,793	327	17,139	-	643,995
部門負債	1,879,752	1,401	561,110	3	15,888,906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1.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合併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稅前損益與稅前淨利調節如下：

	107 年 1 至 9 月	106 年 1 至 9 月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 1,347,805	\$ 568,704
其他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13,759	22,825
沖銷部門間損益	6,254	(7,125)
稅前淨利	<u>\$ 1,367,818</u>	<u>\$ 584,404</u>

2.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之調節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9月30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資產	\$ 44,322,492	\$ 40,528,745
其他營運部門資產	332,405	322,604
沖銷部門間資產項目	(442,637)	(199,609)
總資產	<u>\$ 44,212,260</u>	<u>\$ 40,651,740</u>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負債金額，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內之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部門負債與總負債之調節如下：

	107年9月30日	106年9月30日
應報導營運部門負債	\$ 19,156,424	\$ 15,888,903
其他營運部門負債	3	3
沖銷部門間負債項目	(432,251)	(182,750)
總負債	<u>\$ 18,724,176</u>	<u>\$ 15,706,156</u>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註1)	公司名稱					金額	金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1	臺南紡織控股(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6	越南寶明紡織有限公司	\$ 128,547	\$ 98,232	\$ 97,624	\$ 71,364	\$ -	76%	\$ 128,547	N	N	N	N	—	

(註1)與本公司之關係代號說明如下：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臺南紡織控股(開曼群島)有限公司辦理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為公司淨值之10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為公司淨值之100%，並將辦理之有關情形報股東會備查。

(註3)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0.53)換算為新台幣。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期 末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精誠財務(美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1,239	11.76%	\$ 36,389
	統一地產(美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746	11.76%	13,746
	萬通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999	523,392	8.14%	523,392
	地一物業(馬來西亞)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596	5.00%	6,596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606	716,440	2.99%	716,440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142	462,843	2.31%	462,843
	安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2	1,722	0.61%	1,264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6	-	0.23%	-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070	1,122,627	9.00%	1,122,627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300	44,600	3.57%	44,600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備註
				股數(仟股 或仟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1	\$ 10,010	3.34%	\$ 10,010 -
臺南紡織控股 (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中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88	927	0.66%	927 -
	寶明紡織有限公司股權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8,656	8.50%	78,656 -
	President Energy Development (Cayman Islands) Ltd. 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54	10,811	7.08%	10,811 -
南紡國際投資 (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Uni-President China Holdings Ltd. 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4	42,460	-	42,460 -
	高盛LIBERTY HARBOR 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97	-	197 -
南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全球動態多重資產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26,752	-	26,752 -
	元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59	5,885	19.29%	5,885 -
	安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子公司為其法人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9	6,991	2.49%	5,155 -
臺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	太子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185	645,122	3.65%	645,122 -
	台灣神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9	16,354	0.07%	16,354 -
	統一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90	388,565	3.00%	388,565 -

(註)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0.53，港幣：新台幣1：3.901)換算為新台幣。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採信期間	單價	採信期間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銷)貨	(\$ 758,961)	(6%)	出貨後90天電匯收款	—	銷售完成後取得1至5個月期票	\$ 234,578 18%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758,961	15%	到貨後90天電匯付款	—	開立30天期票	(234,578) (46%)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91,967	2%	月結60天內電匯付款	—	取得貨物後電匯付款	(22,023) (3%)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銷)貨	(191,967)	(3%)	月結60天內電匯收款	—	銷售完成後取得即期信用狀	22,023 3%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太子龍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33,853)	(1%)	貨物到港後90天收款	—	銷售完成後取得1至5個月期票	85,467 7%
太子龍責任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133,853	9%	貨物到港後90天電匯付款	—	開立90天信用狀	(85,467) (43%)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50,798)	(3%)	出貨後60天電匯收款	—	銷售完成後取得即期信用狀	55,044 11%
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50,798	21%	到貨後60天電匯付款	—	預付貨款	(55,044) (52%)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9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34,578	6.12	\$ -	-	\$ 156,748	\$ -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3)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1	銷進	758,961	出貨後90天內電匯收款	(4%)	
			1	應收	191,967	月結60天內電匯付款	1%	
			1	應付	234,578	—	1%	
		太子龍責任有限公司	1	銷進	22,023	—	—	
			1	應收	133,853	出貨後90天內電匯收款	(1%)	
			1	應付	37,940	月結60天內電匯付款	—	
		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	1	應收	85,467	—	—	
			1	應付	237,011	依合約收款	(1%)	
1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	3	銷進	150,798	出貨後60天內電匯收款	(1%)	
			3	應收	55,044	—	—	
		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	3	銷進	37,667	出貨後60天內電匯收款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另重要交易揭露標準為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

(註5)本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0.53)換算為新台幣。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股	未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本 期 損 益	投 資 損 益	
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棉紗產銷等業務	\$ 2,910,166	\$ 2,910,166	145,000,000	100.00	\$ 4,927,249	\$ 461,143	\$ 467,397	子公司	
	南紡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土地開發業務	130,000	130,000	13,000,000	100.00	128,936	(82)	(82)	子公司	
	臺南紡織控股(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01,890	101,890	3,337,380	100.00	128,547	4,186	4,186	子公司	
	南紡國際投資(開曼群島)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90,064	90,064	2,950,000	100.00	73,920	9,655	9,655	子公司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南紡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委託興建國民住宅及商業大樓租售等業務	189,793	189,793	131,038,690	99.99	1,923,645	113,181	113,170	子公司	
	南紡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百貨公司等業務	702,628	702,628	50,000,000	100.00	247,409	(86,711)	(86,711)	子公司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乳液、橡膠製造、加工及買賣	156,000	156,000	100,522,907	21.43	1,630,016	1,168,790	248,671	-	
	耕頂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客房出租等相關業務	80,000	80,000	12,000,000	20.00	193,938	(27,278)	(5,600)	-	
臺南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太子龍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棉紗產銷等業務	3,053,000	3,053,000	100,000,000	100.00	2,836,771	142,513	-	子公司	
	新明大(薩摩亞)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203,025	192,339	6,650,000	100.00	166,351	(15,373)	-	(註1)	
	南邦國際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百貨公司等業務	27,000	13,500	2,700,000	45.00	25,446	(1,538)	-	子公司	
	明大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住宅大樓開發、不動產買賣等	65,410	65,410	350,000	35.00	21,603	4,739	-	(註1)	
新明大(薩摩亞)有限公司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乳液、橡膠製造、加工及買賣	195,102	195,102	26,059,890	5.56	443,060	1,168,790	-	(註1)	
	南台老爺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客房出租等相關業務	5,000	-	500,000	50.00	4,901	(198)	-	(註1)	
	新加坡商新明大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	一般投資業務	199,972	189,286	6,550,000	100.00	163,516	(15,605)	-	子公司	
	南方紡織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織染整一貫業務	181,439	181,439	10,121,316	50.00	147,624	(26,785)	-	(註1)	

(註1)依規定得免揭露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註2)未表金額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元：新台幣1：30.53；越南：新台幣1：0.001308)換算為新台幣。